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兴文县人民医院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兴文县人民医院

编制时间：2022年08月15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兴文县人民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
-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 (四) 预算金额（元）：1,390,000.00元，大写（人民币）：
- (五) 项目概况：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兴文县人民医院拟采购一批救护车。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 (二) 预算采购方式：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 (四) 采购包划分：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不专门面向的原因：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否
-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350,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350,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

3、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是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专用车辆	标的名称	专用车辆
	数量	1.00	单位	辆
	合计金额（元）	350,000.00	单价（元）	35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专用车辆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项目
			长轴高顶监护型型救护车（国六）
		一、	车辆参数
			底盘类型
			客车底盘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长≥5780，宽≥1974，高≥2620
			医疗舱内部尺寸（长×宽×高）
			长≥3200，宽≥1740，高≥1800
			轴数
			2

底 盘	轴距 (mm)		≥3750
	总质量(kg)		≥3700
	整备质量(kg)		≥2690
	前悬 (mm) / 后悬 (mm)		933/1097, 973/1097
	最高车速 (km/h)		≥145
	油箱容积		≥80L
	排放		国VI
发 动 机	燃油种类		柴油
	发动机型号:		DURATORQ4D226H
	形式		四缸直列, 增压中冷、高压共轨柴油机
	额定功率(kW)		≥100
	最大扭矩(N·m/(r/min))		355/1500-2100
	排量 (L)		≥2.198
转 向 系	转向形式		液压或电动助力
	转向器型式		齿轮齿条式
制 动 系	行车制	制动系统形式	液压双回路盘式制动
		驱动方式	液压
		助力形式	真空助力
	驻车制动		手动机械式, 作用于后轮
悬 架	前	形式	麦弗逊式独立悬架
	后	形式	钢板弹簧式非独立悬架
座椅	座位数 (包括驾驶员)		6-9人
车轮	轮胎规格		215/75R16LT
	排放依据标准:		GB17691-2018国VI
	其它		驾驶室三人座、安全气囊、单侧开门、动力转向、 驾驶室双侧电动窗、中控门锁、前后独立控制冷暖空调、前后暖风、ABS、收音机、车窗 2/3 粘贴白色磨砂防爆膜, 行车记录仪。
二、	医疗配置		
警灯警报系统			
	1	驾驶舱安装警灯、警报控制器 (含100W及以上对外扩音喇叭)	
	2	车顶前部左右两侧各安装一套蓝色塑料灯罩, 内安装LED蓝色爆闪灯	
	3	车顶尾部左右两侧安装镶嵌式蓝色塑料灯罩, 内安装 LED 蓝色爆闪灯	

1

	4	车头保险杠两侧安装 LED 蓝色爆闪灯各一盏
	5	车顶尾部安装外场照明灯（照射角度向车底倾斜）及高位刹车灯
	6	车顶安装 AMBULANCE 蓝色反光英文字样
	7	车顶左右两侧中门处安装外场照明灯（照射角度向车底及车尾倾斜）
	8	尾部安装倒车摄像头。
	电器设备	
	1	医疗舱配电采用钥匙点火控制装置，当钥匙开启至二档状态，医疗舱整套供电系统自动连接电瓶电源，全套设备可正常工作，当钥匙退到二档以下或拔出状态，全舱自动断电（起到防止用电器忘关导致电瓶电量流失而无法启动的作用）。
	2	医疗舱控制系统采用集成控制，改装电路系统配备集成控制主机箱（提高整套电路系统安全性；维修、更换保险方便快捷、易操作）
	3	医疗舱车顶安装环形紫外线灭菌灯
	4	医疗舱独立冷暖空调系统（医疗舱顶部右侧安装空调风道，顶部安装 4 个 圆形塑料空调出风口，暖风出风口设置在左侧下方）
	5	医疗舱安装换气系统（地排风）
	6	医疗舱内顶部安装两组 LED 照明灯（20w × 6）分成 2 组交叉照明
	7	医疗舱配备 1000W 车载智能纯正弦波逆变系统，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电源。
	8	医疗舱安装 220V 插座、12V 插座各 2 套
	9	医疗舱顶部安装 LED 射灯 2 盏（供输液时使用）
	车身标识	
	1	车身周边粘贴蓝色或红色反光膜及急救标识（特殊由用户指定）
	医疗舱内部	
	1	医疗舱两边的墙壁、车顶及隔墙内饰均采用高分子环保材料（提供相关设施环保、物理阻燃检测报告）

2	医疗舱地板采用耐酸、碱、防火、防滑、防静电的医用 LG 海蓝色地板革
3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分隔墙，分开前后车厢，分隔墙上有二个滑行窗窗 户为单边开启），玻璃透明供前后车厢观望。
4	隔墙上安装前后对讲系统（带喊话器）
5	医疗舱顶左侧及前部安装一组蓝色有机玻璃吊柜，右侧安装空调风道
6	医疗舱顶部担架正上方前后安装隐藏式折叠输液挂架
7	医疗舱顶部安装全方位安全扶手
8	医疗舱左侧中部安装一组药品柜含门锁及拉手
9	医疗舱前部安装一组储物柜和一个急救箱柜（可放置急救箱）
10	医疗舱隔墙正后方安装一个朝后的折叠医生监护椅
11	医疗舱左侧前方安装氧气柜（内安装2个10L 氧气瓶，含减压阀）
12	医疗舱氧气柜上安装2组氧气终端接口，含湿化瓶（可直接供病人和呼吸机使用）
13	医疗舱左侧预留设备安装位置（内有设备固定钢板预埋）
14	医疗舱右上部及后门设有防碰头软包
15	医疗舱右侧后部安装供三人乘坐或一人躺卧的长条柜式床（含坐垫、靠背 海绵软垫和三套安全带）
16	柜式床内设有铲式担架安装位置

1 7	医疗舱柜式床前部安装单人折叠医生监护座椅一套（含安全带）
1 8	医疗舱配备自动上车担架（含担架上车导板及导向滑轨），设有防撞头软包
1 9	医疗舱配备铲式担架
2 0	医疗舱配备 1KG 灭火器及固定支架
2 1	医疗舱配备不锈钢污物桶
2 2	医疗舱安装车载静音发电机1套（额定功率≥1.8kw，额定电压220V-230V）
2 3	医疗舱安装120车载专用消毒系统1套 灭菌空间≥20m ³ ； 风量：□110m ³ /h； 噪音：□56db(A)； 臭氧浓度泄漏测定结果：20m ³ 实验舱臭氧浓度泄漏0.001mg/ m ³ （需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2 4	驾驶室安装车载行车记录仪1套
2 5	医疗舱安装便携式医用吸引器1套
2 6	医疗舱安装高清摄像头一套，驾驶室监控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4) 合同履行地点：兴文县人民医院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货物进场签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

2、付款条件说明：试运行期结束后系统稳定的情况下进行项目终验，终验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8小时内响应到场, 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 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 如经成交供应商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视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 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乙方要充分考虑成本、收益以及可能出现的重大市场风险, 并对成本相关风险负责。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 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 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 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 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的违约金, 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 否则, 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 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 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 逾期交货超过 天,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 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 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 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 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 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 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一)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二)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兴文县人民法院调解解决。

14) 合同其他条款: 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1、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2、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 货物进场签收后支付合同价的50%, 安装调试完毕后进入10天试运行期, 试运行期结束后系统稳定的情况下进行项目终验, 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50%。 4、其他要求: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8小时内响应到场, 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 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 如经成交供应商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视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 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技术培训, 使相关使用人员能够熟练使用该系统。 5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甲方在招标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二) 分包名称: 包二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 1,040,000.00, 大写(人民币): 壹佰零肆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 1,040,000.00, 大写(人民币): 壹佰零肆万元整

3、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 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 是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专用车辆	标的名称	专用车辆
	数量	4.00	单位	辆
	合计金额(元)	1,040,000.00	单价(元)	26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 专用车辆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项目	救护车型号：中轴中顶普通型救护车（国六）
		—	底盘性能参数配置	JX6533TB-M6
		1	外形尺寸（mm）	长≥5341，宽≥2032，高≥2500
		2	舱内尺寸（mm）	长≥2600，宽≥1710，高≥1720
		3	钢板弹簧片数	-/1, -/2
		4	总质量（Kg）：	≥3300
		5	车体结构：	承载式车身
		6	整备质量（Kg）：	≥2400
		7	轴距（mm）：	3300
		8	最小离地间隙 mm：	148
		9	燃料种类	柴油
		10	1 发动机排量：	≥1997
		11	1 额定功率 kw	≥90
		12	1 变速箱	5前进挡，1倒挡
		13	1 最大扭矩（n.m/rpm）	≥300/3000
		14	1 前悬/后悬（mm）：	1014/1027
		15	1 形式	直列、四缸、增压中冷、缸内直喷
		16	1 轴荷：	1455/1845

1	7	1 轴数:	2
	8	1 前轮距:	1736
	9	1 转向形式:	机械液压助力
	0	2 最高车速 (km/h) :	156
	1	2 轮胎规格:	215/65R16C, 215/75R16LT
	2	2 后轮距:	1720
	3	2 制动形式	前盘后盘, 液压制动, 带ABS。
	4	2 油箱容量	≥80L
	5	2 其它	驾驶室三人座、安全气囊、单侧开门、动力转向、 电动窗、中控门锁、前后冷暖空调 (独立控制)、前后暖风装置、ABS、收音机、车窗 2/3 粘贴白色磨砂防爆膜
		二、	医疗舱配置要求
	车顶警灯及照明系统		
	1	车顶前部安装嵌入式蓝色 LED 警灯 (含 100W 对外扩音喇叭)	
	2	驾驶室安装警灯警报控制器 (含对外喊话麦克风)	
	3	车顶后尾部左右两边各安装 LED 爆闪灯	
	4	车顶尾部左右两侧各安装一对 LED 蓝色爆闪灯和 LED 白色外场照明灯	
	5	车头保险杠左右两侧安装 LED 蓝色爆闪灯	
	电器设备		
	1	医疗舱配电采用钥匙点火控制装置, 当钥匙开启至二档状态, 医疗舱整套供电系统自动连接电瓶电源, 全套设备可正常工作, 当钥匙退到二档以下或拔出状态, 全舱自动断电 (起到防止用电器忘关导致电瓶电量流失而无法启动的作用)。	

	2	医疗舱控制系统采用集成控制，改装电路系统配备集成控制主机箱（提高整套电路系统安全性；维修、更换保险方便快捷、易操作）。
	3	行车记录仪1套。
中央电源分配系统		
	1	辅助电瓶1套、外接电源充电系统1套，车载 220V 不间断电源、12V 直流电源。医疗舱配备 1000w 车载智能逆变系统，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电源。
	2	医疗舱内安装 220v 插座 3 个，医疗舱安装 12v 插座 2个。
车身标识		
	1	按用户要求，1 套
急救舱内部		
	1	医疗舱所有内饰均采用高分子环保材质
	2	医疗舱地板采用耐酸、碱、防火、防滑、防静电的海蓝色地板革（提供地板环保、物理阻燃检测报告）。
	3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分隔墙，分开前后车厢，分隔墙上有一个透明玻璃窗，供前后车厢观望。
	4	医疗舱左侧前部安装一套药品柜，环保材料。
	5	医疗舱左侧中部安装一组长条储物柜，环保材料。
	6	医疗舱车顶原车顶。安装4组照明装置
	7	医疗舱左侧安装一套侧移门氧气瓶（安装2个 10L 氧气瓶，含减压阀）。
	8	医疗舱顶部安装滑轨式折叠输液挂架（含1套输液挂钩）。
	9	医疗舱右侧后部安装双人长条柜式床（含坐垫靠背软垫及 2 套安全带）或两个独立超前座椅。
	10	医疗舱顶部安装全方位安全扶手。
	1	医疗舱中隔板安装一套前后对讲系统（带喊话手柄及扩音喇叭）。
	2	医疗舱中隔板上部安装长条紫外线灭菌灯。
	3	医疗舱独立冷暖空调系统。

	4	1	医疗舱柜式床下方安装 1KG 灭火器及固定支架。
	5	1	医疗舱配备不锈钢污物桶。
	担架系统		
		1	医疗舱配置自动上车担架。带担架平台。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4) 合同履行地点：兴文县人民医院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货物进场签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2、付款条件说明：安装调试完毕后进入10天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系统稳定的情况下进行项目终验，终验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验收要求：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8小时内响应到场，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经成交供应商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技术培训，使相关使用人员能够熟练使用该系统。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乙方要充分考虑成本、收益以及可能出现的重大市场风险，并对成本相关风险负责。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补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二）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兴文县人民法院调解解决。

14) 合同其他条款：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1、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货物进场签收后支付合同价的50%，安装调试完毕后进入10天试运行期，试运行期结束后系统稳定的情况下进行项目终验，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50%。 4、其他要求：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8小时内响应到场，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经成交供应商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技术培训，使相关使用人员能够熟练使用该系统。 5验收要求：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谈判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